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6

部门名称：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
(部门)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农村社会稳定综合治理、农村稳定、来信来访接待、信访案件的接办处理；农村的民事调解、普法宣传，对来访人员相关法规政策的解答、讲解，为上级领导反馈提供信访案件信息和处理意见与建议。

二、负责农村土地资源的管理，土地承包、流转、开垦、改良、仲裁，种植结构的调整；征地、拆迁、安置工作；生活补助费的审批、发放及管理工作。

三、负责海洋渔业资源的管理，执行渔业法律、法规、查处违法行为。监督检查渔业资源的增殖保护，协助环保部门保护渔业水域的生态环境。维护渔业生产秩序，调查处理渔事纠纷。

四、负责林业资源的管理，组织推广林业科技、教育工作，保护我区动、植物资源。组织、指导植树造林，森林经营和林业基地建设。做好对森林资源资产的调查、规划、设计、管理、监测。

五、负责全区森林防火、禁止乱砍滥伐工作，对全区进行巡逻检查，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对火灾进行扑救。储备防火物资，对各乡处防火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六、负责乡、村经济发展项目建设，涉农政策研究，谋划失地农民创收增收的途径，并做好指导、协调、服务等工作；负责- 6 -农业、水利、林果、畜牧、农机、农技、农经等项管理工作，对农业种、养、加、产、供、销、农工贸一体化管理与服务；失地农民就业及其管理，做好预征地临时性发包管理工作；负责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向农村宣传普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涉农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七、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市委、市政府关于畜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区畜牧业发展规划、计划；制定全区畜牧业技术推广规划和有关政策；负责对乡镇农业服务中心畜牧兽医工作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主管全区动物内检和动物防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负责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畜牧业、饲料工业等产业的行业管理和畜禽良种场的管理。

八、负责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村级政权建设与管理；负责农村社会救济、救灾、减灾工作，及时解决农民的生活和生产自救问题；搞好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及优抚安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xx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0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8.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0.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939.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78.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78.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9
	30			61	
总计	31	2,378.43	总计	62	2,378.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78.43	2,377.92					0.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	1.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	1.11					
2010308	信访事务	1.11	1.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99	370.48					0.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8	47.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2	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0	35.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8	15.88					
20807	就业补助	0.51						0.5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51						0.51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23.00	223.00					
2082201	移民补助	89.00	89.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4.00	134.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082301	移民补助	40.00	40.00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2	3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2	3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8	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2	3.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62	19.62					
213	农林水支出	1,939.44	1,939.44					
21301	农业农村	1,909.16	1,909.16					
2130101	行政运行	223.73	223.73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1.20					
2130104	事业运行	83.82	83.8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37.00	33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5.02	105.0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94	19.9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38.45	1,138.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2	4.4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42	4.4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49	8.4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49	8.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7	3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7	3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07	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78.34	476.91	1,901.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		1.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		1.11			
2010308	信访事务	1.11		1.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90	102.48	268.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8	47.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2	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0	35.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8	15.88				
20807	就业补助	0.42		0.42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42		0.42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23.00		223.00			
2082201	移民补助	89.00		89.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4.00		134.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082301	移民补助	40.00		40.00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2	3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2	3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8	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2	3.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62	19.62				
213	农林水支出	1,939.44	307.55	1,631.89			
21301	农业农村	1,909.16	307.55	1,601.61			
2130101	行政运行	223.73	223.73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1.20			
2130104	事业运行	83.82	83.8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37.00		33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5.02		105.0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94		19.9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38.45		1,138.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2		4.4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42		4.4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49		8.4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49		8.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7	3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7	3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07	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0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1	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8.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0.48	102.48	268.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82	31.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39.44	1,939.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07	35.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77.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77.92	2,109.92	268.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77.92	总计	64	2,377.92	2,109.92	26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09.92	476.91	1,63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		1.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		1.11
2010308	信访事务	1.11		1.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48	47.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2	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0	35.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8	15.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2	3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2	3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8	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2	3.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62	19.62	
213	农林水支出	1,939.44	307.55	1,631.89
21301	农业农村	1,909.16	307.55	1,601.61
2130101	行政运行	223.73	223.73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1.20
2130104	事业运行	83.82	83.8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37.00		337.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5.02		105.02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9.94		19.9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38.45		1,138.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2		4.4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42		4.4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49		8.4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49		8.49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7	3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7	35.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07	3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6.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3.01	30201	办公费	2.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88	30202	印刷费	0.7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5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0.2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8	30207	邮电费	9.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0.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7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94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8.34	公用经费合计					3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00	268.00		2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00	268.00		268.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23.00	223.00		223.00	
2082201	移民补助		89.00	89.00		89.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4.00	134.00		134.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45.00	
2082301	移民补助		40.00	40.00		40.00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汇总）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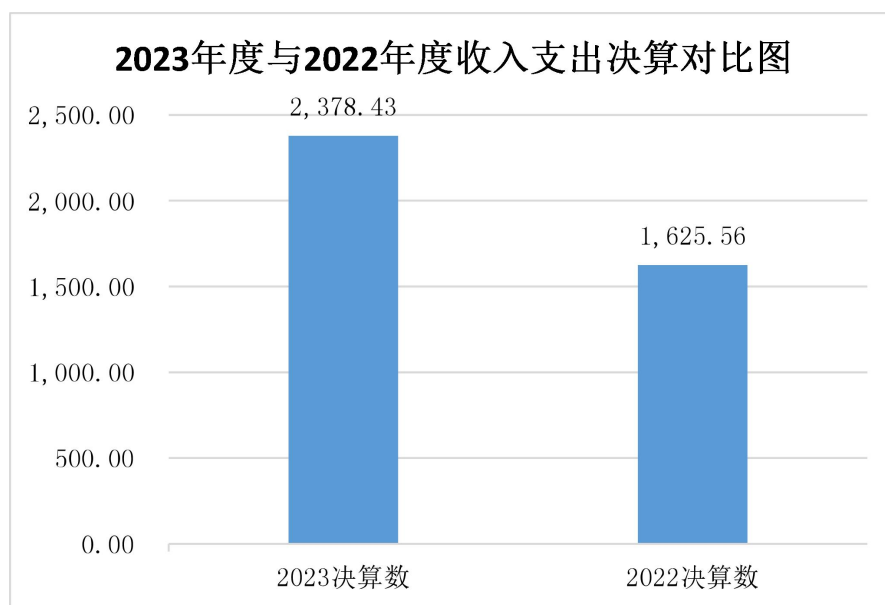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6		5.16		5.16		5.16		5.16		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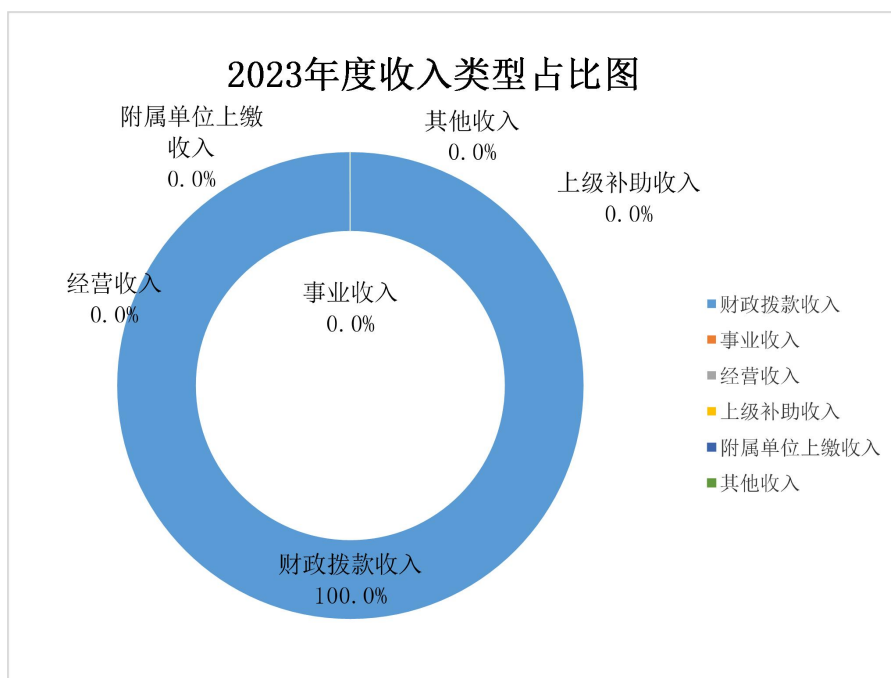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378.4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752.87万元，增长46.3%，主要原因是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中央和省动物防疫补助经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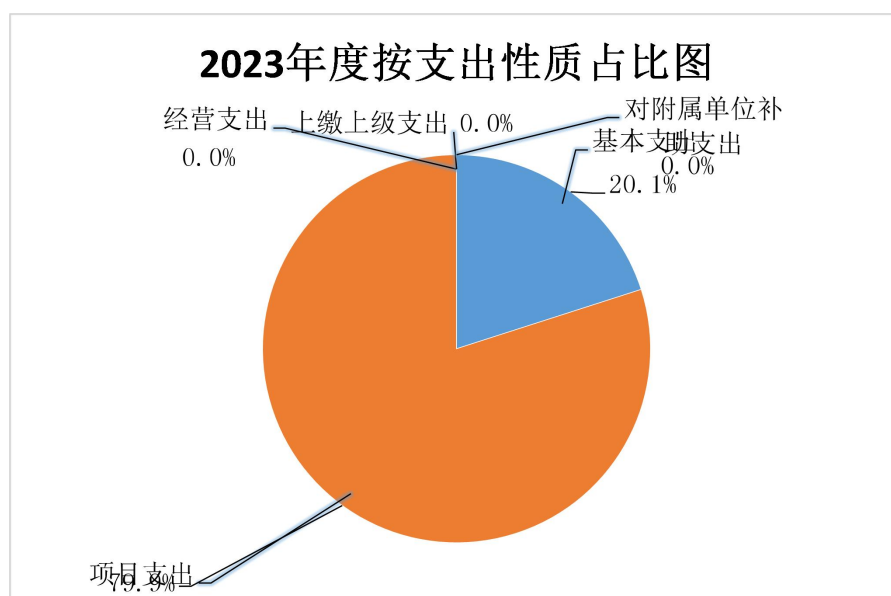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378.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77.92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51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378.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6.91万元，占20.1%；项目支出1901.43万元，占79.9%；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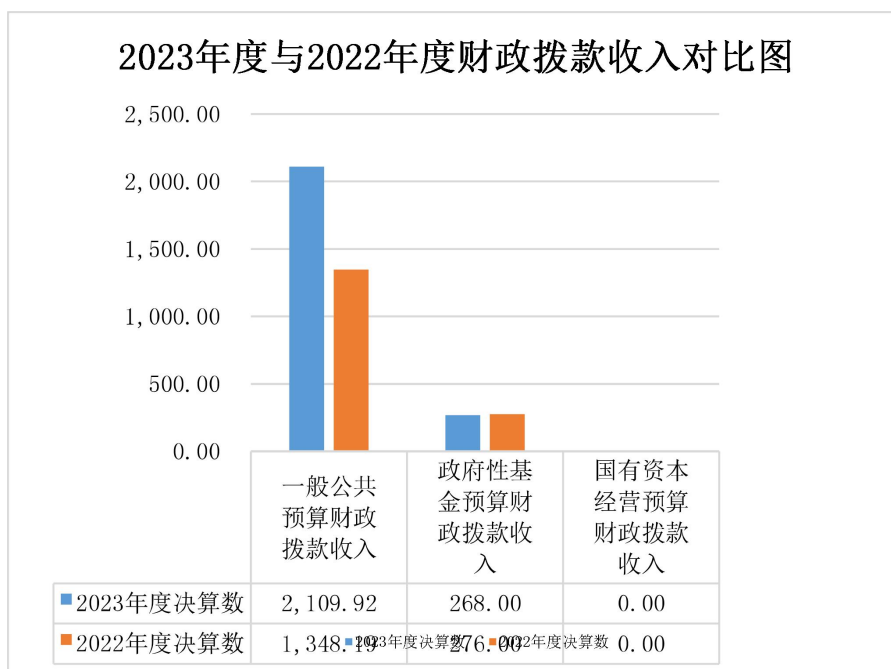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2377.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3.73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中央和省动物防疫补助经费的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2377.92 元，比上年增加 753.73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中央和省动物防疫补助经费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2109.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1.73 万元，增长 56.5%，主要原因是：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中央和省动物防疫补助经费的增加；本年支出合计 2109.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1.73 万元，增长 56.5%，主要原因是：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中央和省动物防疫补助经费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268.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0 万元，降低 2.9%，主要原因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268.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8.00 万元，降低 2.9%，主要原因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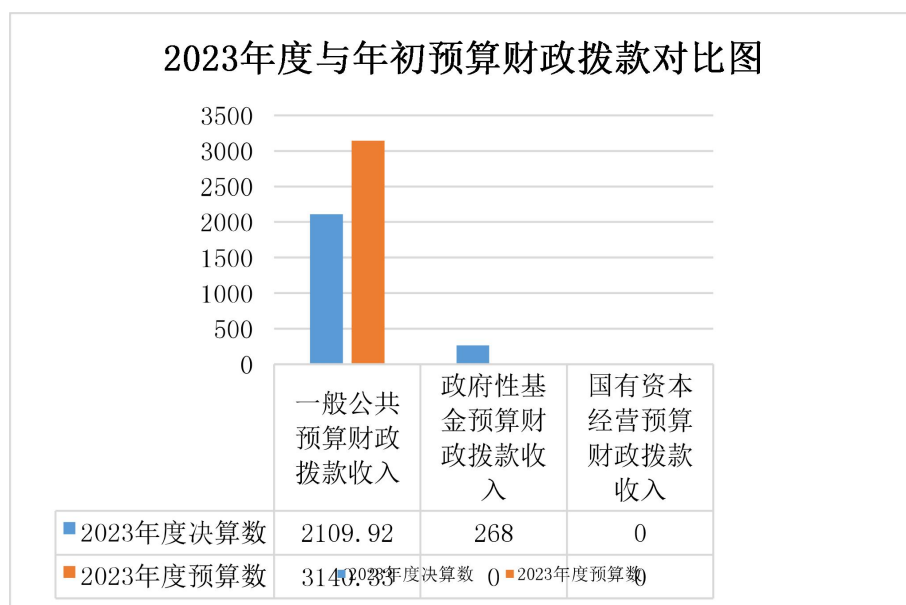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237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比年初预算减少762.4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有些项目未支出；本年支出合计237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比年初预算减少762.4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有些项目未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2109.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2%，比年初预算减少1030.41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有些项目未支出；本年支出合计2109.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2%，比年初预算减少1030.41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有些项目未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268.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68.00万元，主要原因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增加；本年支出合计268.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68.00万元，主要原因是：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377.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1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信访维稳差旅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0.48 万元，占 15.6%，主要用于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

保险费补贴资金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1.82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939.44 万元，占 81.6%，主要用于造林绿化、农村厕所粪污后期处理资源化利用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5.07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6.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8.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8.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1.64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增加公车油费及公车维修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16 万元，支出决算 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1.64 万元，增长 46.4%，主要是增加公车油费及公车维修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16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5.1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1.64 万元，增长 46.4%，主要是增加公车油费及公车维修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28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88 万元，降低 7.3%。主要原因是：劳务派遣劳务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1.3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9.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1.4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9.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9.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6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秦财农【2022】399 号 2022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秦财农【2022】638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等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6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栖云山护林员工资项目及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项目等 1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秦财农【2021】73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疫病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农【2021】73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疫病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4 万元，执行数为 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强化食用

农产品追溯管理；完成提升绿色优质产品供给能力，带动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和质量提升。未发现问题。

(2)2019年厕所改造区级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厕所改造区级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5万元，执行数为2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完成5085座农村厕所改造。未发现问题。

(3)2019年农村厕所改造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年农村厕所改造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完成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未发现问题。

(4)栖云山护林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栖云山护林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416万元，执行数为4.4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未发生火情。未发现问题。

(5) 秦财农【2022】399号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农【2022】399号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1万元，执行数为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生产开发和生活相关项目。未发现问题。

(6) 秦财农【2022】638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农【2022】638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72万元，执行数为1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完成按时发放直补资金，促进移民稳定。未发现问题。

(7) 秦财农【2022】681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农【2022】681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移民

补助发放，确保移民稳定，完成小水库建设，项目合格。未发现问题。

(8) 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的审计工作，完成加快农业产业化集群项目实施，支持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发展。未发现问题。

(9) 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项目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35.954760 万元，执行数为 1135.954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通过土地流转，促进农村农业规模化经营，完成通过发放土地流转费，提供农民收入，保障生活水平。未发现问题。

(10) 吸污车辆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吸污车辆养护费项目审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492534 万元，执行数为 8.4925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

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提高。未发现问题。

（11）衔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衔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979 万元，执行数为 2.49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慰问走访工作。未发现问题。

（12）乡村振兴驻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乡村振兴驻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367798 万元，执行数为 17.367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提升经济效益，完成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促进乡村振兴推进。未发现问题。

（13）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147 万元，执行数为 1.1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营造了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未发现问题。

（14）选调生房租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选调生房租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定向选调生房补发放。未发现问题。

(15) 指定兽医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指定兽医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4.401617 万元，执行数为 84.4016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禽畜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二是通过兽医提供技术服务，确保禽畜业健康发展。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绩效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16) 秦财农[2022]614 号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秦财农[2022]614 号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32 万元，执行数为 5.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免疫病种的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 90%以上；二是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 70%以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绩效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17) (提前下达)秦财农[2021]591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提前下达)秦财农[2021]591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168 万元，执行数为 7.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强制免疫和无害化处理，确保我区畜牧业健康发展；二是通过强制免疫和无害化处理，减少重大疫情发生。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绩效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18) 秦财农[2021]73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疫病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秦财农[2021]73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疫病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68 万元，执行数为 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群体免疫度常年维持在 90% 以上，免疫合格率常年保持在 70% 以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绩效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19) 秦财农[2022]615 号 2022 年动物防疫补助经费(动物强制免疫"先打后补")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秦财农[2022]615 号 2022 年动物防疫补助经费(动物强制免疫"先打后补")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5 万元，执行数为 3.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抗体检验，合格率达到 75%。应免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达到 93%，全年未发生疫情。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年度绩效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农【2021】733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疫病防治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940000	到位数	19.940000			执行数	19.9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强化食用农产品追溯管理。				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强化食用农产品追溯管理。				100.00		
	提升绿色优质产品供给能力,带动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和质量提升。				提升绿色优质产品供给能力,带动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和质量提升。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项目建设经费不超出补助资金	15.00	≤	19.94	万	19.94万	完成	15
		数量指标	建立健全生产技术标准体系	建立绿色标准化示范种植水果番茄100亩	15.00	=	100	亩	100亩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产品品质提升	落实各生产环节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农产品健康发展	夯实优质农产品种植基础条件	8.00	≥	98	%	0.98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全程治理能力	促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提升,提升全程治理能力	8.00	≥	5	%	0.05	完成	8
		经济效益指标	绿色农产品增产增效	绿色标准化示范种植年总产量提高,由经济效益增加	8.00	≥	5	%	0.05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农户优化种植管理技术,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水果番茄生产模式	提高产品质量,带动周边农户增收	6.00	≥	200	人	200人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农户满意度	周边农户满意率	10.00	≥	90	%	0.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项目绩效目标										
填报人:	吴佳秀			联系电话:	15032378155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9年厕所改造区级奖补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5.000000	到位数	275.000000	执行数	27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7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				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				100.00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完成5085座农村厕所改造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完成5085座农村厕所改造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预算合理率	5085座厕所	15.00 =	5085	座	5085座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完工率	农村厕所完工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2022.5.30	2022.5.30日前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平均成本	10.00 ≤	2966	元	2966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民幸福感率	深入贯彻乡村振兴战略,改造无害化卫生厕所,不断增强村民的幸福感。	15.00 ≥	90	%	0.95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优良率	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	15.00 ≥	90	%	0.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率	村民满意率	10.00 ≥	90	%	0.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吴晶晶			联系电话:	18903344627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9年农村厕所改造奖补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6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100.00			
	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				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项指标实际完成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预算合理率	改造厕所数量	15.00 =	2810	个	2810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完工率	完工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按年度执行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建立长效机制	8.00 =	100	%	1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民幸福感率	深入贯彻乡村振兴战略,改造无害化卫生厕所,不断增强村民的幸福感。	8.00 ≥	90	%	0.95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效益	多方面实现经济收益的显著增长	8.00 ≥	80	%	0.85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优良率	改善农村环境、土壤、水源卫生,提升空气质量。	6.00 ≥	90	%	0.93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率	村民满意率	10.00 ≥	90	%	0.96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吴晶晶			联系电话:	18903344627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栖云山护林员工资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16000	到位数	4.416000	执行数	4.416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416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16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16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护森林资源不受火灾侵害,过火面积不得超过5亩					有效保护了森林资源不受火灾侵害					100.00	
	及时发现火情,火情发生到发现不得超过20分钟					未发生火情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人数	临聘护林员人数	15.00 ≥	6	人	6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护林员巡查频次	巡查频次达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护林员聘用时间	聘用时长不小于2个月	10.00 ≥	2	月	3个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高效利用资金	10.00 ≤	4.42	万元	4.413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秸秆禁烧工作,保护生态环境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保护生态环境	8.00 ≥	95	%	0.97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保证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保证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8.00 ≥	95	%	0.98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减少广大人民群众经济损失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减少广大人民群众经济损失	8.00 ≥	95	%	0.97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保护森林资源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保护森林资源	6.00 ≥	95	%	0.98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被调查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0.96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鲍明辉			联系电话:	8502222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农【2022】399号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000000	到位数		51.000000	执行数		5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生产开发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以及与移民生产生活相关的其他项目				完成生产开发和生活相关项目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实际完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移民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建设1个,与移民生产生活相关的其他项目1个	15.00	=	2	个	2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合格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5.00	≥	1	个	1个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时效内完成	截止到12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0	≥	1	个	1个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控制在经费内	10.00	≤	51	万元	51万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持续稳控	长效稳控	8.00	≥	90	%	90.95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移民稳定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8.00	≥	90	%	90.95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发展作用的期限	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00	≥	80	%	80.9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控情绪	持续发展	6.00	≥	80	%	80.9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群体	移民慰问接访满意度	10.00	≥	85	%	85.9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绩效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李炯卓			联系电话:	8019712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农【2022】638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2.000000	到位数	172.000000		执行数	17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100.00			
	按时发放直补资金,促进移民稳定				按时发放直补资金,促进移民稳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内完成	截止到年底,资金控制在经费内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直补89万、生产扶持和生活相关83万	15.00	=	2	%	2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	完成项目合格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控制在经费内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稳控	长效稳控	8.00	≥	90	%	0.95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移民稳定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8.00	≥	80	%	0.9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发展作用的期限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00	≥	80	%	0.9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稳控情绪	持续发展	6.00	≥	80	%	0.9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群体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10.00	≥	80	%	0.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李炯卓			联系电话:	8019712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农【2022】681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000000	到位数	45.000000			执行数	4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移民补助发放, 确保移民稳定				完成移民补助发放, 确保移民稳定				100.00		
	完成小水库建设, 项目合格				完成小水库建设, 项目合格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直补补缺、小水库建设	15.00 ≥	1	个		1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	完成项目合格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时效内完成	截止到年底, 资金控制在经费内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控制在经费内	10.00 ≥	45	万元		45万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稳控	长效稳控	8.00 ≥	90	%		0.95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移民稳定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 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8.00 ≥	90	%		0.95	完成	7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发展作用的期限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00 ≥	80	%		0.9	完成	7
		生态效益指标	稳控情绪	持续发展	6.00 ≥	80	%		0.9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群体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10.00 ≥	80	%		0.92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绩效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李炯卓			联系电话:	8019712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审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	到位数	2.000000	执行数	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的审计工作。				完成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的审计工作。				100.00		
	加快农业产业化集群项目实施,支持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发展。				加快农业产业化集群项目实施,支持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次数	对于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次数	15.00 =	1	次	1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审计工作质量达标率	对于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资金贴息类项目审计完成比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审计完成及时率	审计完成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成本控制数小于等于预算数	10.00 ≤	2	万元	2万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农业产业化集群项目实施	加快农业产业化集群项目实施,支持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发展。	10.00	文字描述	逐步加快	逐步加快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发展	扶持省重点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	10.00	文字描述	重点扶持	重点扶持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龙头企业项目实施	多方面实现经济收益的显著增长	10.00	文字描述	逐步促进	逐步促进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工作人员满意率	10.00 ≥	90	%	0.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项目绩效指标										
填报人:	王亮			联系电话:	8019708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养老费、保险费补贴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35.954760	到位数		1135.954760	执行数		1135.95476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35.954760	其中:财政资金		1135.954760	其中:财政资金		1135.95476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土地流转,促进农村农业规模化经营				通过土地流转,促进农村农业规模化经营				100.00		
	通过发放土地流转费,提供农民收入,保障生活水平				通过发放土地流转费,提供农民收入,保障生活水平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项指标实际完成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流转人员数量	土地流转人员数量	15.00	≥	4585	人	458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精准率	补贴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人数的比例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成本控制数小于等于预算数	10.00	≤	1911.24	万元	1135.95476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解除农民的后顾之忧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	提供农民收入,保障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土地流转人员生活费领取满意度	实际领取人数占应领取人数的比例	10.00	≥	90	%	0.97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项目绩效表										
填报人:	关淑仿			联系电话:	13653350228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吸污车辆养护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492534	到位数		8.492534	执行数		8.49253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492534	其中:财政资金		8.492534	其中:财政资金		8.49253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立科学的、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农村厕所粪污治理体系,科学合理配置吸粪车				已完成				100.00		
	巩固和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快建设美丽宜居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提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1项指标实际完成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吸污车辆数量	养护吸污车辆数量	15.00 =	9	辆	9辆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吸污车辆养护完工率	吸污车辆养护完工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吸污车辆养护及时率	吸污车辆养护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车辆养护成本不超预算	实际资金小于等于预算成本	10.00 =	8.5	万元	8.492534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高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村民满意度	被调查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0.94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绩效完善项目绩效目标										
填报人:	罗振江			联系电话:	13303357722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衔接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97900	到位数		2.497900	执行数		2.4979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97900	其中:财政资金		2.497900	其中:财政资金		2.4979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五户建档立卡脱贫户、3户防贫监测户和2023年新识别的监测户慰问走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已完成慰问走访工作				100.00		
	通过防贫工作培训,印刷防贫资料等全面提升开发区防贫工作水平				开发区防贫工作水平有所提升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实际完成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防贫监测户数量	走访防贫监测户数量	10.00	≥	3	户	3户	完成	10
			走访建档立卡脱贫户数量	走访建档立卡脱贫户数量	10.00	≥	5	户	5户	完成	10
			完成走访工作比率	完成走访工作比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安排及时推进完成各项工作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控制数	实际支出小于等于预算控制数	10.00	≤	2.5	万元	2.497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通过系统培训,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落实好防贫排查、监测、帮扶等各项工作,坚决防止致贫返贫	30.00	≥	96	%	0.97	完成	2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档立卡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满意度	建档立卡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满意度占调查问卷总数的比率	10.00	≥	95	%	0.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孙小丽			联系电话:	8019715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367798	到位数		17.367798	执行数		17.36779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367798	其中:财政资金		17.367798	其中:财政资金		17.36779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经济效益				100.00			
	及时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促进乡村振兴推进				及时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促进乡村振兴推进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预算合理率	驻村工作组人数		15.00	=	3	个	3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保证驻村工作质量	完成各类乡村振兴工作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组驻村时间	2022年,2023年		10.00	=	24	月	24个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固定资金	合理使用驻村工作经费		10.00	≤	17.5	万	17.36779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2022,2023度驻村工作		8.00	=	24	月	24月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推进	年终考核情况		8.00	=	100	%	1	完成	8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效益	实现工资增长		8.00	=	100	%	1	完成	8
		生态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优良率	改善居住环境		6.00	=	100	%	1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千里洞村农民群众	满意度调查问卷		10.00	≥	80	%	0.9	完成	7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任一鑫			联系电话:	305002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14700	到位数	1.114700	执行数	1.1147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14700	其中:财政资金	1.114700	其中:财政资金	1.1147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移民形势稳定				通过信访维稳工作移民形势稳定				100.00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通过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了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租车次数	临时租车次数	10.00	≥	1	次	0次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接访出差次数	接访出差次数	10.00	≥	1	次	3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移民维稳工作有效性	有效开展移民维稳工作促进社会稳定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移民维稳工作完成时间	移民维稳工作完成时间	10.00	≤	12	月	12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数	10.00	≤	3	万元	1.114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移民形势稳定	确保移民形势稳定	15.00	≥	90	%	90.9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做好移民稳定工作,营造和谐良好稳定社会氛围	15.00	≥	90	%	90.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群体	移民慰问接访满意度	10.00	≥	95	%	90.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表。										
填报人:	李炯卓			联系电话:	8019712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选调生房租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农村工作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	到位数		1.200000	执行数		1.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落实秦组字[2019]33号“关于落实定向选调生房租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精神，定向选调生自录用当月起开始发放房租补助资金。				已完成定向选调生房租发放				100.00	
	为选调生提供基本住房保障				为选调生提供了基本住房保障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房租补贴人数	享受房租补贴人数	15.00 =	1	人	1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房租补贴发放时间	房租补贴发放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每月1日前完成	已完成	完成	7
		成本指标	房租补贴月补贴标准	房租补贴月补贴标准	10.00 ≥	1000	元	1000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发放期限	补贴发放期限	15.00 ≥	1	年	1年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职工幸福感率	为选调生提供基本住房保障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选调生住房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率	满意度调查问卷	10.00 =	90	%	0.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项目绩效目标。									
填报人:	涂岩丽			联系电话:	8019715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指定兽医劳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5-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4.401617 到位数			84.401617	执行数	84.40161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4.401617 其中财政资金			84.401617	其中财政资金	84.40161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禽畜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				保障禽畜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				100.00		
	通过兽医提供技术服务,确保禽畜业健康发展。				通过兽医提供技术服务,确保禽畜业健康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屠宰量	计划年屠宰量	10.00	≥	15	万头	7.1281万头	未完成	6
		数量指标	招聘人数	招聘指定兽医人数	10.00	文字描述		14名	1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食品抽检问题发现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劳务人员费用及时发放率	劳务人员费用及时发放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	10.00	≤	99.93	万元	84.401617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通过指定兽医对屠宰场肉	15.00	文字描述		逐步减少	逐步减少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数量	通过雇佣指定兽医,增加	15.00	文字描述		14人	14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占总调查	10.00	≥	95	%	0.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牛旭东			联系电话:	373953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高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农[2022]614号2022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二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5-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320000	到位数	5.320000	执行数	5.3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3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免疫病种的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90%以上				免疫病种的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90%以上				100.00	
	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				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物疫情发生次数	我区动物疫情发生次数	15.00 ≤	5	次	未发生疫情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	抗体合格数量占总数量的	15.00 ≥	70	%	0.7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时效内完成	动物防疫工作在时效内完成	10.00 ≤	12	月	12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成本控制在5.32万元以内	10.00 ≤	5.32	万元	5.3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应免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	应免动物疫病强制免疫量	30.00 ≥	90	%	0.95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占总调查人口的	10.00 ≥	95	%	0.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项目绩效指标									
填报人:	牛旭东			联系电话:	373953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秦财农[2021]591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中央动物防疫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5-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168000	到位数	7.168000	执行数	7.168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168000	其中:财政资金	7.168000	其中:财政资金	7.16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强制免疫和无害化处理,确保我区畜牧业健康发展.				通过强制免疫和无害化处理,确保我区畜牧业健康发展.				100.00						
	通过强制免疫和无害化处理,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通过强制免疫和无害化处理,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15.00	≥	90	%	0.93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	通过强制免疫产生抗体占总数量的比率	15.00	≥	70	%	0.7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时效内完成	强制免疫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在时效内完成	1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高效使用动物防疫补助经费	10.00	≤	7.17	万元	7.16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通过强制免疫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30.00	≥	95	%	0.97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满意度占总调查受益人口的比率	10.00	≥	95	%	0.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绩效目标													
填报人:	牛旭东			联系电话:		373953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农[2021]733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疫病防治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5-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680000	到位数		4.680000	执行数		4.6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6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群体免疫度常年维持在90%以上,免疫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				群体免疫度常年维持在90%以上,免疫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15.00	≥	90	%	0.93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免疫合格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	15.00	≥	70	%	0.7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全年免疫任务	根据计划按时完成全年免疫任务	10.00	≤	12	月	12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成本控制在4.68万元以内	10.00	≤	4.62	万元	4.68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蓝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蓝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15.00	文字描述		疫情保持平稳	疫情保持平稳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通过强制免疫,减少重大疫情发生	15.00	≥	95	%	1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00	≥	90	%	0.98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继续完善项目效益指标										
填报人:	牛旭东			联系电话:	373953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